

公羊春秋經傳驗推補證第二

井研廖氏學

桓公

名允惠公子隱公弟弑隱而自立桓無王者弑

不討桓從逆皆誅之

元年

年表桓公元年周桓王九年齊僖公二十年晉哀公七年宋殤公九年衛宣公八年陳桓公三十四

年鄭莊公三十二年蔡桓公四年杞武公四十年秦寧公五年曹桓公四十六年

春王正月公即位

先君已薨新君初立必言即位然後國有君春秋于踰年乃書者不可一

年二君也即位例書不關行禮不

疏魯世家公子翬行禮杜說左氏以元旦為即位

為君是為桓公

繼弑君不言即位

繼故君不忍即位明有此其言即恩于先君臣子之大例

位何

變例必有所起

如其意也

貪位故行弑內不言弑但言即位以責其弑董子云桓之

志無王故不書王其志欲即位故書即位即位者

言其弑君兄也不書王者以其背天子是故隱不言

正桓不言王者從其志以見其事也從賢之志以達其意從不肖之志以著其惡由此觀之春秋所善亦

善也春秋所不善亦不善也

春秋所不兩省之也

三月公會鄭伯于垂

諸侯于其封內三年稱子此稱公何也緣始終之義不可曠年無君

故著其君也會者外為主焉爾此與隱公八年遇垂相起允弑兄自立以許田賂鄭以相結如齊人取濟

西田也春秋十二公唯桓記十五會以薨于外謹之也襄公盟會多記七事而已

疏

記三月乃

亦為三月以首事

鄭伯以璧假許田

假諱不言以言以者非假也非假而曰假諱以田賂鄭也濟西田不言假此

言者宣惡減于桓此又天子田故諱之如假之者然

疏

以璧易天子之許田

其言以璧假之何

据求乞皆

易之也

言以璧明是以璧易地非實假

易之則其言假之何

辟

力言假

為恭也

為為恭內諱易託

王制諸侯有功取于閒田以祿之有過紕地歸之閒田故春秋齊晉言田以二伯得紕陟我也鄭亦言田

鄭時為王

易為為恭

据侵地猶

有天子存

所謂有王

左卿士

故以王則諸侯不得專地也

此從不得專封推之禮

法言之則諸侯不得專地也此從不得專封推之禮

殺而不得專封以征殺急而封國緩必稟命不得自專故不敢不能專封則諸侯受于天子之地亦不得

自專故不敢言易但託于假侵伐言取入則以兵事或力不能守或以強侵人罪有別科若安閒無事而

擅易封地則事輕許田者何許為外州國名內田而

諸侯有功者以閒田祿之有過削地歸之閒田封地不可易惟田可以加削故春秋凡內地取與皆託之於田此間魯朝宿之邑也魯為方伯諸侯時朝乎天

田大例也

魯朝宿之邑也

魯為方伯諸侯時朝乎天

子王制諸侯之子天子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義與公羊說同天子之郊謂

行兩諸侯皆有據禮制言之如在西京朝宿之邑焉

王制方伯為朝天子皆有湯沐之邑于天子之縣內

視元士按謂方五十里也其地取于天子之閒田餘

詳解此魯朝宿之邑也則曷為謂之許田據魯邑必

本名今乃言諱取周田乃王閒田非許所有出本名

田又繫許諱取周田則是取周田如左傳言取天

子邑諱之諱取周田則曷為謂之許田據園郊猶言

不言王田諱取周田則曷為謂之許田恐是許田

繫之許也以閒田繫之許曷為繫之許不目別國獨

為近許也因近故以此邑也其稱田何據指許邑名

相田多邑少稱田邑多田少稱邑此謂從其重者言

反田多邑少稱田邑多田少稱邑之實則邑重而田

輕凡內取外邑外取內邑乃言田以避重言輕至王

專記外事不言田也補例田者何閒田也閒田者何

一州封二百一十國餘封圻庸餘閒田方百里十歸之方伯以為加祿也禮制地者歸之閒田三監居于閒田各掌方百里者三食其祿本封不可授閒田可以出入故經于二伯與鄭取歸皆以田目之明二伯得陟絀方伯閒田傳以為田多邑少者稱田一家之說

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越

及者內為志焉耳越盟地何為與國名同不嫌

也鄭稱伯不嫌為爵者春秋三錫命以上乃書于經無伯子男之國故不嫌也會垂盟越皆為許田事罪惡不待貶絕

秋大水

董子說桓弑兄隱公民臣痛隱而賤桓後宋督弑其君諸侯會將討之桓受宋賂而歸又背宋

諸侯由是伐魯交兵終讐伏尸流血百姓愈怨故十三年夏復大水

何以書記災也

有備則水不為災凡記災譏不能以新法養民宜因所書備之

冬十月

無事何以書不遺時也春秋疏春秋首時過則書秋編年四時具而後為年疏詩篇名有正月四

月七月十月即首時之義齊詩所謂四始
在寅木始在巳火始在申金始在亥水始

二年

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

名孔父

孔字也父猶傳也男子之美稱宋大夫尊可以稱字
故因爲祖也而稱字孔父先死言及者君尊臣卑言
事之序也春秋弑賊不惟其身不復見其子孫亦不
復見明當絕也凡弑而氏者皆此例下華氏世卿此
如見華是弑賊世也下見華氏則此不可言華氏故
去氏趙盾子孫見者非實弑欒氏見者亦于弑不見
陳夏齧見者徵舒已討也
疏宋世家殤公十年華督
春秋時有追討弑賊之事

怒遂弑之而迎穆公子馮
于鄭而立之是爲莊公

及者何

据兩下相殺稱

累也

因弑君連累賊之若別
敘反如三卻之類嫌賊

黨故蒙弑言之義

弑君多矣

經書三十六

疏

當時弑君
殺相頗與

今泰西相似十八國記卒葬書紙已三十六合千七百國計之當百倍今數得三千六百見自有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古法亦如泰西寬縱春秋乃嚴討賊舍之義由中及外泰西後來必遵春秋改行孔子制此無累者乎獨得此先死疑曰有仇牧荀息皆累也後死

得為累但同舍仇牧荀息無累者乎據經只書三人

一事乃言及三曰有春秋書及者必大國故于宋晉言之方伯有

則此何以書則書有不見經者疏經左傳則不書者多

之也此先師據國賢也因賢特書之非其何賢乎孔

語之文為說者父問其孔父可謂義形於色矣義者為君幹難死節

父事實孔父可謂義形於色矣孔父蓋忠素著為眾

所知督等將為亂憚之故必先殺而後敢弑此其義形於外為眾所素信隱桓無臣故內弑於弟而無討賊之臣外死于齊而無復仇之子因其無其義形於臣人乃輕而弑賢孔父所以著臣節也

色奈何督將弑殤公孔父生而存則殤公不可得而

弑也

故春秋君弑凡在官者皆有罪也

故於是先攻孔父之家

此義形于

色之實左傳君子以督先有無君之心而後動於惡故先書弑其君與傳同

殤公知孔父

死已必死趨而救之皆死焉

殤公知孔父賢用之不專故致此禍左傳所謂

公怒督懼遂弑殤公

孔父正色而立于朝則人莫敢過而致難

于其君者孔父可謂義刑於色矣

謂消患于未萌杜奸邪謀無赫赫之

功此爲無益言此以示人君當用賢人臣當急難補

例此華督也何以不氏爲其子孫諱也何爲爲其子

孫諱弑賊宜絕華爲宋世卿故此不言其氏君子所以嚴討賊之義也

滕子來朝

上稱侯此何以稱子託號也然則子

不嫌爲

里侯凡伯子男之國通不見經故不以爵爲

爲爵故初不嫌則稱侯也子者滕正稱也侯爲正本

爵一見已明故以下皆稱子疏今泰西君時往別國

于此出朝不及五年之期亦因其大小內外而制朝聘之禮

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稷以成宋亂會下不繫事

宋三繫事如釋宋公宋災及此是也以是內為主成者事未成而成之之詞諸侯伐宋宋事將敗公獨受賂為之成其事也

內大惡諱疏穀梁云於內之惡而君子無遺焉書者

先師以為大惡與二此其目言之何據會不繫事此傳不同宜細推之

遠也此以三世例為說據石經嚴氏疏傳獨于隱桓傳文止此但云遠也以下無之

隱桓又云定哀多微詞以近屬定哀穀云立所見異

詞所聞異詞所傳聞異詞隱與桓異是為所傳聞異詞先秦傳受諸經首以大

傳為主繼有問答皆為總綱若依經立解隨文釋義則又在其後此為嚴氏之本與顏氏有異同與別家尤多歧出漢師經傳皆由白寫去取好惡各有不齊一家之中不惟文字異同亦且有無不合如石經言顏嚴異同與春秋繁露白虎通所引傳文為今本所無皆佚傳也據此知傳不足以盡公羊之學漢石經公羊殘字傳桓公二年顏氏疏再引傳文以為說詳有所見異詞所聞異詞下闕疏見三世異詞表嚴氏春秋是年無所見異詞三句熹平石經從之足見此傳嚴氏春秋乃宣帝以後一家之本又董子學早分今繁露所引傳有與傳同者異者知大綱明條家大同支節小目各以已意終飾不必皆受于師故諸家大同小異隱亦遠矣獨隱桓曷為為隱諱平遠下無一定本

隱亦遠矣

言遠

獨隱桓

曷為為隱諱

平遠下

桓入極諱滅諱

隱賢而桓賊也

三世例中又分賢否細例也諸侯會稷木

以討宋桓公弑賊首受宋賂並為和

疏

杜注左傳因

乃改成為平與經意相反傳訓平為成不可据以訓經之成為平傳之成意成美成惡之成皆從此成字

生例也

夏四月取郕大鼎于宋

齊人來歸衛俘者首惡于齊此直言取于宋明桓與宋同惡獨

舉其事而成之

疏

年表宋賂以鼎納于太廟君子譏之

此取之宋其謂之郕荷

據取郕取防不繫原主鼎器已入宋則不必再繫郕

從名

名謂器本初之名其物因人地而異則繫之人地如經之戎捷傳之杞獻垂棘壁屈產乘書之

垂弓和矢攷工之魯削越斤之類雖其物易數主皆繫初名不繫初名則同凡物不足以爲寶古質後文

今秦西諸國正如中士春秋以前凡物造自何人卽以其名名之甚至國都亦以君名名之不知避諱之

禮中外古

地從主人

郕地爲宋有故繫之宋地爲主今相同

且前後無異

器何以從名

器可移動各爲所有非所不必追繫

地何以從主人

地者不可移動主人雖變其地器不改若帝邛帝墟後世猶繫

之與人

器謂鼎

非有

鼎為郛

所造郛乃得有

卽爾

卽謂

偶然相值耳宋可以取之郛魯可以取之宋後來之主無窮而最初之名不可沒魯與宋皆卽爾非本主

宋始以不義取之

言始者謂魯亦取也亦故謂之郛

故謂之郛

鼎

故目其原主之名

至乎地之與人則不然

情形與

俄而可

以爲其有矣

左傳所謂一彼一此何嘗之有宋取郛不知器有製造出產之分終有所繫不能隨事改移

故地可言有器不可言有器必繫原主地可從後主

故經于列國侵然則爲取

謂諸侯侵伐所取之地可

以爲其有乎

既以地繫後主謂可以爲其有

曰否

諸

不得專地爭城爭野春秋所惡有王者起當正封域繼絕興滅凡地多者在所損地少者在所益不得因

其力爭何者

問何以

若楚王之妻

媚

妻媚如楚王取鄭二姬事一謨

讀之為與楚僭王與妻妹如無時焉可也侵地之事齊桓姑姊妹不嫁之事也同孟子今魯方百里者五子以為有王者作則魯在所損乎在所益乎徒取諸彼以與此然且仁者不為況於殺人以求之乎

戊申納于太廟

王制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言納者不宜納者也取亂人之鼎

納于周公之廟以周公為不受也魯世家二年以宋也此小事也何以日重之也 諸子君之譏之

何以書

据受外物置譏但取譏爾何譏爾 据獻鼎于遂

亂

遂亂猶成亂謂稷會也 受賂謂取鼎 納于太廟奉辭伐罪獻俘

衛俘不言

非禮也

太廟之器以天子所錫為貴或本

于太廟 人之物以証祖宗

非禮並非正也

秋七月紀侯來朝

紀何以稱侯
疏前見子伯者託稱也

爵與滕薛稱侯同也言此明與諸子伯相起先師以

紀故親魯
以自結

蔡侯鄭伯會于鄧

外離會不書此何以書鄧在會也鄧

州國與

疏

左傳云始懼楚也鄧為豫州國此為懼而

離不言會

謂外離會則不書之不言猶不志非謂

舊傳文專說致君之例凡魯公與外離會有會詞至

于致詞則參會以上乃言致自會凡離會者皆言地

如公會齊侯于煩谷言會而致言公至自煩谷不言

會此離不言會弟子以不言為不書故云離不此其言

會何

問離會則外不蓋鄧與會爾
會也鄧亦在會則為參

界楚強而侵伐之不言楚者莊
以前不出楚以爲中國治也

此以國地之
始故發此傳

九月入杞杞爲王後與宋同樂緯新周王魯故宋紂杞

義春秋以宋首以疏不言其人有魯無杞故曰紂杞爲本

杞殿亦得爲紂杞此入正詞非諱滅也使滅而言入則

公及戎盟于唐詩唐魏隱桓之世唯斜中原國不見

爲中國當日各有所見故不嫌同言辭

冬公至自唐見一說唐棠通指齊戎與潛同梁以此致遠知爲晉也詩疏凡二人

離猶儻也曲禮離坐離立母往參焉補例何爲以地

致之離不言會也參盟以上則致言公至自會凡離

會則致地桓盟
不致此致遠也
三年年表晉小